中学学位分配办法简介
2025/2027 年度

Information Leaflet on the Secondary School Places Allocation System
2025/2027 Cycle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服務市民
SERVING THE COMMUNITY

2027年9月入读中一

希望获分配政府资助中一学位

- 申请日期为**2027年1月4日至1月18日**
- 申请不受地区限制，但每名学生只可以向**不多于两所**参加派位中学申请
- 学生须直接向属意的中学申请
- 收生准则及比重由学校自订

资格：
- 香港居民
- 就读于参加中学学位分配办法的小学
- 从未获派中一学位

参加中学学位分配办法[1]

- 参加派位中学会于**2027年3月31日**，通知正取学生家长其子女已获学校纳入其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名单[3]

自行分配学位阶段

申请自行分配学位[2]

不申请自行分配学位

统一派位阶段

填写选校表格[2]
甲部：不受学校网限制的学校选择
乙部：按学校网的学校选择

- 参阅《不受学校网限制选校手册》和《中学一览表》
- 在5月初经就读小学交回教育局
- 无论有否申请自行分配学位，均须填写及递交选校表格（如已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正取学生，家长只需在选校表格上剔选对应项目、划去选校部分及填妥联络资料后签署）

统一派位

- 按学生的派位组别、家长选校意愿及随机编号分配学位
- 如成功获自行分配学位，则不会在统一派位阶段另行获分配学位

公布派位结果[4]
（2027年7月6日）

办理注册手续
（2027年7月8日及9日）

教育局网页
（选择：主页 > 教育制度及政策 > 小学及中学教育 > 学位分配 > 中学学位分配办法）

「中一派位电子平台」
（https://esspa.edb.gov.hk）

请扫描二维码或登入「智方便」专题网站（www.iamsmart.gov.hk/sc/reg.html），以下载「智方便」流动应用程式

1 教育局鼓励家长及早登记使用「智方便+」，以更方便快捷的电子服务处理整个中一学位申请程序。有关「中一派位电子平台」的详情及一系列短片和家长指南，将适时于教育局网页公布。
2 已使用「智方便+」登记成为「中一派位电子平台」用户的家长，可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统一派位及跨网派位（如有需要）的申请。
3 已使用「智方便」或「智方便+」登记成为「中一派位电子平台」用户的家长，可透过电子平台查阅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通知。
4 已使用「智方便」或「智方便+」登记成为「中一派位电子平台」用户的家长，可透过电子平台查阅派位结果。

中学学位分配办法

中学学位分配办法分为「自行分配学位」和「统一派位」两个阶段。

自行分配学位阶段

- 各参加中学学位分配办法的中学，可预留不多于30%的中一学位作为自行分配学位*，自行录取学生。
- 各参加派位的中学于同一期间接受申请。本年度的申请日期为**2027年1月4日至1月18日**。
- 教育局会在2026年12月上旬向每名小六学生派发两份《中一自行分配学位申请表》。本局会把《申请中一自行分配学位手册》及《申请中一自行分配学位家长须知》上载至教育局网页（www.edb.gov.hk）供家长参考及细阅。家长可浏览教育局网页或透过教育局自动电话查询系统（电话：2891 0088）的图文传真服务取得相关的参加派位中学名单。 此外，家长可使用子女的「学生编号」及由小学分发的「启动码」建立「中一派位电子平台」帐户，以更方便快捷的电子服务处理整个中一学位的申请程序。
- 申请的中学不受地区限制，但每名学生只可以向**不多于两所**列载于《申请中一自行分配学位手册》内的参加派位中学申请，否则，其自行分配学位申请将会作废。
- 学生获发的两份《中一自行分配学位申请表》分别印有「选校次序1」和「选校次序2」，「选校次序1」代表首选的学校，「选校次序2」代表次选的学校。
- 家长应根据选校意愿在《 中一自行分配学位申请表 》各存根上填上申请中学名称，把印有选校次序的存根先行撕下并保留作记录，然后将申请表直接交往有关的中学，并即时取回已盖上中学校印、名称及编号的「家长存根」，以作确认。有关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自行分配学位申请的详情，家长可参阅2026年12月上旬上载至教育局网页的《申请中一自行分配学位家长须知》。
- 中学可按本身的办学理念和传统特色，自行录取适合的学生，但必须预先公布收生准则及比重。学校可以安排面试，但不得设任何形式的笔试。
- 参加派位中学于**2027年3月31日**通知正取学生家长其子女已获学校纳入其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名单。已使用「智方便」或「智方便+」登记成为「中一派位电子平台」用户的家长，亦可于同日透过电子平台查阅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学生通知。**有关的通知安排不包括备取及落选学生，亦非正式的派位结果，家长毋须回覆有关中学是否接受有关自行分配学位。**
- 如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的有关家长亦有为子女申请不参加派位的直接资助计划中学（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 ）并已获录取，须于**2027年4月8日或之前**决定是否保留该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学位。如家长决定保留该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学位，他们毋须回覆有关参加派位中学是否接受学位。若有关家长决定放弃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学位，便须于**2027年4月8日或之前**通知该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及取回已签署的《家长承诺书》和《小六学生资料表》的正本，以保留在自行分配学位阶段成功申请的学位。
- 教育局会将学生的选校次序和学校的《自行分配学位正取／备取学生名单》作配对。如学生同时获两所参加派位中学录取及没有接受任何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学位，他们将会按选校次序获派其首选的中学。
- 部分学生（包括没有收到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正取学生，或只收到次选学校通知为正取学生的学生）或会以备取学生身份获派自行分配学位的中学（包括首选的中学）。
- 学生如获派自行分配学位，在统一派位时不会再获分配另一学位，但如未获派自行分配学位，则会经统一派位程序分配中一学位。因此，获参加派位中学通知为正取学生的家长毋须填写学校选择，只需在选校表格上剔选对应项目、划去选校部分及填妥联络资料后签署。
- 自行分配学位阶段的派位结果将于**2027年7月6日**与统一派位结果一并公布。
- 家长在决定申请前，应对学校有充分的认识，例如学校的办学理念、传统特色、宗教、收生准则及比重、班级结构及其发展和运作等；另一方面，亦应考虑子女的特质、性格、能力及兴趣，从而作出适当的选择。**自行分配学位的申请一经递交，便不得撤回、取消或更改选校次序。**
- 家长可向子女就读的小学徵询意见及参考有关学校的资料，或直接向有关学校查询。

统一派位阶段

- 经扣除重读生及自行分配学位后，学校馀下的学位将用于统一派位，其中10%的学位不受学校网限制，其馀约90%按学校网分配。
- 全港根据行政区，共划分为18个学校网。原则上，学生所属的升中学校网为其就读小学坐落的行政区。
- 每个学校网包括本区参加派位的中、小学及他区提供学位予该学校网的中学。他区中学的数目以及所提供的学位每年可能会因应供求情况而有所改变。
- 如有需要更改学校网，家长应于2月底之前经子女就读小学向教育局申请跨网派位。已使用「智方便+」登记成为「中一派位电子平台」用户的家长，亦可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跨网派位申请。获准跨网派位的学生会在获批的新学校网获分配学位。
- 统一派位是按学生的派位组别、家长选校意愿和随机编号分配中一学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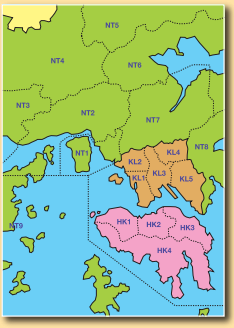

派位组别

- 学生的校内成绩评估将会用作计算学生的派位组别及其他与教育有关的用途。
- 电脑首先将学生在小五下学期及小六上、下学期的校内成绩标准化，再以学校2024及2026年「中一入学前香港学科测验」抽样成绩的平均成绩调整学生的校内成绩。由于「中一入学前香港学科测验」的成绩不会直接影响学生的派位结果，小学及家长毋须为此操练学生。

* 参加派位的直接资助计划（直资）中学可预留多于30%的中一学位作为自行分配学位。

- 电脑会将全港学生经调整后的积分按高低排列次序，然后平均划分为3个**全港派位组别**，每个组别占全港学生人数的三分之一。全港派位组别是用作分配不受学校网限制的学位。
- 而在进行按学校网的统一派位时，在同一学校网内的学生则根据他们经调整后的积分按高低排列次序，然后平均划分为3个**学校网派位组别**，每个组别占网内学生人数的三分之一。学校网派位组别是用作分配学生所属学校网的学位。

选校意愿

- 教育局会在2027年4月上旬透过小学向每名小六学生派发《中一派位选择学校表格》及其所属学校网的《中学一览表》。本局会把《不受学校网限制选校手册》及《统一派位家长须知》上载至教育局网页（www.edb.gov.hk）供家长参考及细阅。家长可浏览教育局网页或透过教育局自动电话查询系统（电话：2891 0088）的图文传真服务取得相关的学校名单。有关透过「中一派位电子平台」递交统一派位申请的详情，家长可参阅2027年4月上旬上载至教育局网页的《统一派位家长须知》。
- 家长在选校前，应对学校有充分的认识，例如学校的办学理念、传统特色、宗教、班级结构及其发展和运作等；另一方面，亦应考虑子女的特质、性格、能力及兴趣，从而作出适当的选择。此外，家长可向子女就读的小学徵询意见及参考有关学校的资料，或直接向有关学校查询。
- 《中一派位选择学校表格》分为：

甲部：不受学校网限制的学校选择

- 家长应参阅《不受学校网限制选校手册》，选择最多3所位于任何学校网（包括子女所属学校网）的中学，并按照选校意愿顺序填写在表格内。

乙部：按学校网的学校选择

- 家长应参阅子女所属学校网的《中学一览表》，并按照选校意愿顺序，尽量将30个选择填满。

- 学位的分配会根据家长选校的先后次序，并按电脑派位程序进行。

随机编号

- 随机编号是在电脑执行统一派位前产生，用以决定同一派位组别学生获分配学位的先后次序。
- 如果某一所中学的学位求过于供，同一派位组别内随机编号较小的学生会先获分配学位。
- 随机编号与「学生编号」或学生的个人资料无关。

派位程序

- 电脑会首先处理甲部不受学校网限制的学校选择，然后才处理乙部按学校网的学校选择。
- 在处理甲部不受学校网限制的学校选择时，电脑会首先按照全港第一派位组别学生的选校意愿次序派位，在审阅该组别学生的所有学校选择后，电脑便依次审阅全港第二派位组别学生的学校选择，最后为全港第三派位组别的学生。
- 在甲部成功获分配学位的学生不会再经乙部获分配学位。如学生在甲部的所有学校选择经审阅后仍未获分配学位，他们便会进入乙部获分配学位。
- 在处理乙部学生所属学校网的学校选择时，电脑会先按照学校网第一派位组别学生的选校意愿次序派位，如学生的所有学校选择经审阅后仍未获分配学位，电脑会从网内剩馀的学位中，为他们分配一个学位。
- 当学校网第一派位组别的学生均获分配学位后，电脑再按同一程序处理学校网第二派位组别的学生，最后为学校网第三派位组别的学生。

直属及联系学校

- 一般情况下，经扣除重读生及自行分配学位后，在统一派位阶段，直属中学须为其直属小学保留馀额85%的学位，而联系中学须为其联系小学保留馀额25%的学位。
- 直属或联系学校的小六学生如属学校网第一或第二派位组别，而又以其直属或联系中学作为乙部的第一选择，便有资格获派保留学位。
- 若符合资格的人数多于保留学位，电脑会按学生的学校网派位组别及随机编号分配学位，直至保留学位额满为止。所有剩馀的保留学位（如有），将自动拨作非保留学位，供公开分配之用。
- 直属或联系学校的小六学生如获批跨网派位，便不能保留获派有关直属或联系中学保留学位的资格。

「一条龙」学校

- 「一条龙」学校的小六学生可以选择直接升读其连系中学。若学生申请参加派位中学的自行分配学位或非参加派位直资中学的中一学位（无论录取与否），或参加统一派位，他们将不能保留直升连系中学的权利。
- 「一条龙」中学原则上会预留不少于15%的中一总学额，供其他小学的学生循自行分配学位或统一派位的途径申请入读。

查询

家长如有进一步查询，可与教育局学位分配组联络。
地址：九龙九龙塘沙福道19号教育局九龙塘教育服务中心西座平台
电话：2832 7740 或 2832 7700　　网址：www.edb.gov.hk

请扫描二维码或登入教育局网页（https://www.edb.gov.hk）（选择：主页 > 教育制度及政策 > 小学及中学教育 > 学位分配 > 中学学位分配办法 > 2025/2027年度中学学位分配办法影片）观看有关中学学位分配办法的影片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新闻处设计
政府物流服务署印制(所有权属政府所有)
(此为样本)